

复审意见

经原评委会对 2025 年 7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开标的沛县栖山镇王店小学运动场地改造提升工程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SZJW-C2025-0008）进行复审，推荐候选第一名企业江苏汇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采购主体填写错误，将采购主体“沛县栖山镇中心小学”误填写为“沛县朱寨镇闫集中学”。根据招标文件第十三条响应文件编制要求（二）资格条件 5.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（含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下同）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电子签章，填写完整。格式见《磋商文件》附件）。经评委会认定推荐该企业为第一候选企业无效。

评委会成员（签字）： 


2025 年 7 月 28 日